毕业生就业派遣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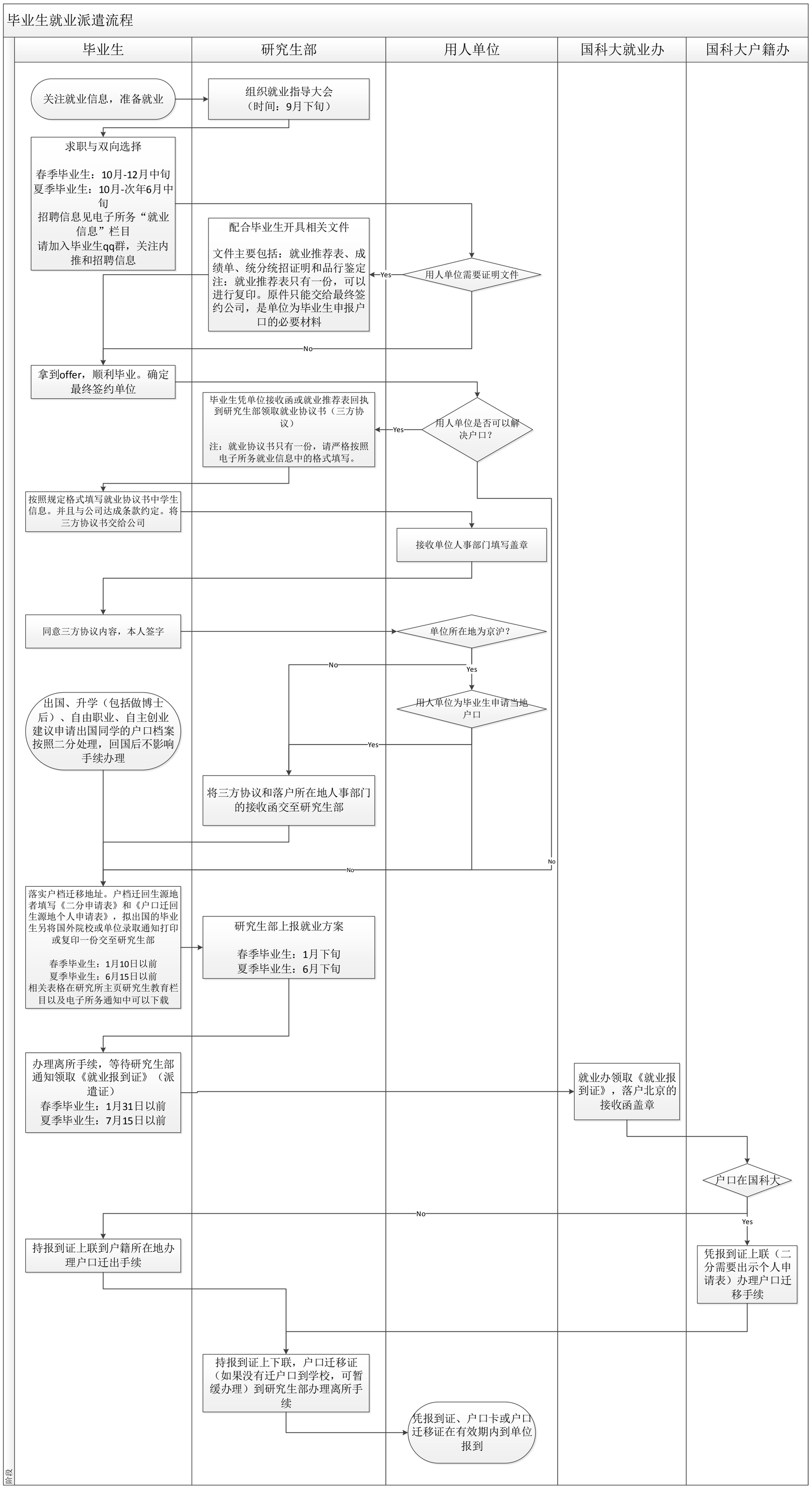
毕业生
研究生部
用人单位
国科大就业办
国科大户籍办
关注就业信息，准备就业
组织就业指导大会
（时间：9月下旬）
求职与双向选择
春季毕业生：10月-12月中旬
夏季毕业生：10月-次年6月中旬
招聘信息见电子所务“就业信息”栏目
请加入毕业生qq群，关注内推和招聘信息
配合毕业生开具相关文件
文件主要包括：就业推荐表、成绩单、统分统招证明和品行鉴定
注：就业推荐表只有一份，可以进行复印。原件只能交给最终签约公司，是单位为毕业生申报户口的必要材料
用人单位需要证明文件
Yes
No
拿到offer，顺利毕业。确定最终签约单位
毕业生凭单位接收函或就业推荐表回执到研究生部领取就业协议书（三方协议）
注：就业协议书只有一份，请严格按照电子所务就业信息中的格式填写。
用人单位是否可以解决户口？
Yes
按照规定格式填写就业协议书中学生信息。并且与公司达成条款约定。将三方协议书交给公司
接收单位人事部门填写盖章
同意三方协议内容，本人签字
单位所在地为京沪？
No
Yes
出国、升学（包括做博士后）、自由职业、自主创业建议申请出国同学的户口档案按照二分处理，回国后不影响手续办理
用人单位为毕业生申请当地户口
Yes
将三方协议和落户所在地人事部门的接收函交至研究生部
No
No
落实户档迁移地址。户档迁回生源地者填写《二分申请表》和《户口迁回生源地个人申请表》，拟出国的毕业生另将国外院校或单位录取通知打印或复印一份交至研究生部
春季毕业生：1月10日以前
夏季毕业生：6月15日以前
相关表格在研究所主页研究生教育栏目以及电子所务通知中可以下载
研究生部上报就业方案
春季毕业生：1月下旬
夏季毕业生：6月下旬
办理离所手续，等待研究生部通知领取《就业报到证》（派遣证）
春季毕业生：1月31日以前
夏季毕业生：7月15日以前
就业办领取《就业报到证》，落户北京的接收函盖章
户口在国科大
No
Yes
持报到证上联到户籍所在地办理户口迁出手续
凭报到证上联（二分需要出示个人申请表）办理户口迁移手续
持报到证上下联，户口迁移证（如果没有迁户口到学校，可暂缓办理）到研究生部办理离所手续
凭报到证、户口卡或户口迁移证在有效期内到单位报到
阶段